

关于对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465 号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至10月12日，你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82.35%，与同期创业板综指涨幅偏离值较大，并于10月12日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2020年上半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736.95万元，同比下滑26.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808.04万元，同比下滑65.47%。请结合行业趋势、市场需求、产品竞争力、行业地位变化情况、疫情影响等因素说明你公司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净利润下滑的原因，生产经营环境及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相关不利影响因素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并充分向投资者提示相关风险。

2. 截至2020年6月末，你公司因收购江苏宏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宏泰”）形成商誉余额5.33亿元。2020年1-6月，江苏宏泰实现净利润1,785.47万元，同比下降61.36%。根据你公司对本所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江苏宏泰业绩下滑主要受新冠疫情以及华为项目销售收入下降等影响。请结合江苏宏泰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发展状况、在手订单情况、疫情影响等说明江苏宏泰业绩下滑及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具有可持续性，相关商誉是否存在减值风险，并充

分向投资者提示相关风险。

3. 2020年9月29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光刻胶项目取得环评批复的公告》。全资子公司湖南广裕感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广裕”）年产1,920吨光刻胶建设项目收到长沙市生态环境局相关环评批复。同时，公司于2018年11月25日与廣至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廣至”）签订《技术委托开发合同》（以下简称“光刻胶技术开发项目”），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光刻胶技术开发项目已在台湾实验室取得部分研发成果，其中平面显示面板用光刻胶有部分产品已经由台湾廣至在中国台湾地区实现销售，相关技术生产出来的产品性能及质量可满足中国台湾地区客户的实际使用需求。

请你公司说明年产1,920吨光刻胶建设项目、光刻胶技术开发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资金投入、人员及技术储备、相关技术研发是否需要进一步的测试认证及其流程、项目研发完成后产品量产前需完成的工作、预计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项目建设进展以及是否符合预期、技术研发及项目推进存在的难点及风险，并充分向投资者提示相关风险。

4. 截至10月12日收盘，你公司总市值为57亿元，静态市盈率约为78倍。请说明你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目前的估值水平与公司经营业绩等基本面情况是否匹配，并结合你公司经营业绩、股价走势，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就公司股价异常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5. 请结合公众媒体报道、投资者咨询等涉及的内容，核查你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的原因，并说明是否存在对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若有，请及时披露或进行针对性的澄清说明。

6. 请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 6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及减持计划具体内容，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7. 你公司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10 月 1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10月13日